**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HNGTJT2022-004**

**招标人：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1. **招标公告**

本次招标金额在国家规定公开招标限额以下，由我司依法依规自行组织，采用简易招标方式确定中标单位。

1.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

2、建设地点：湖南城陵矶新港区；

3、项目基本情况：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凌泊湖四期公租房、凌泊湖棚户区改造五期、攀达产业园专用110kV变电站工程、华为高端制造基地110kV变电站项目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工作。

4、工期要求：30天（日历天）；

5、招标范围：详见清单；

6、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颁布的环保验收规范、标准等要求，保证项目环保验收通过。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具有环境技术咨询服务、环境和生态监测等环保验收检验检测资质；

3、无不良信用记录，提供在“信用中国”的查询复印件加盖公章。

（信用中国网址：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navPage=0）

1. **资格审查**

 开标时现场核验，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信用信息报告、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单（以上文件须加盖公章），现场开标时投标人代表须提供身份证原件。

1.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最低价法”评标。投标人根据自身经营状况结合市场行情进行报价，报价格式见附件1，报价文件中总价和各子项单价均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清单金额（如投标人认为预算清单中价格有误，须在开标前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提出质疑，按招标人核实的回复意见执行）。

1. **投标保证**

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元）；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2年10月21日12时00分前到账；

3、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单位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按时、足额转入我司指定账号。未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在确定中标人后3个工作日内原路退还，不计利息。缴款账号信息如下：

账户名：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岳阳城陵矶支行

银行账号：4300　1650　0660　5250　1462

1. **招标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次投标的单位，请于2022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21日登录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hngtjt.cn/）下载招标文件和预算清单。

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须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单、“信用中国”的查询报告、投标清单（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为2022年10月21日下午14时30分，开标地点为城陵矶新港区高新产业园2号栋21楼2101会议室。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公告在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hngtjt.cn/）发布。

1. **评标小组**

本次招标评标小组成员：在开标前1天，由我司招标领导小组审定。

1. **其它**

中标单位须遵守我司相关管理制度，中标后一周内与我公司签订合同，如中标人违反我公司相关规定，将列入黑名单，5年内不允许再参与本司业务，并按我司制度进行相应处罚。

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湖南城陵矶临港新区

联 系 人： 文先生

电 话： 18173081029

邮 箱： 18173081029@qq.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 | --- |
| 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2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3 | 分 包 | 不允许。 |
| 4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和方式 | 截止时间：2022年10月18日17时00分 。邮件发送。 |
| 5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2年10月21日14时30分。 |
| 6 | 开标时间、地点 | 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及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21楼2101会议室）。 |
| 7 | 澄清和修改招标文件的方式 | 在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
| 8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9 |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应当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投标人加盖的单位公章与其营业执照的单位名称应当一致。 |
| 10 | 投标文件份数 |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需提供三套完整的纸质投标文件用于备案。 |
| 11 | 装订要求 | 胶装。 |
| 12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
| 13 | 评标小组的组建 | 评标小组成员在开标前1天，由公司招标领导小组审定。 |
| 14 | 中标候选人排序和确定中标人方式 | 本次招标按有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序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单位。 |
| 15 | 履约担保 | 中标单位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环保验收合格后原路退还，不计利息。 |
| 16 | 投标报价 | 在满足招标文件质量要求的前提下，各投标人结合市场行情及自身经营状况自行报价，报价格式见附件1。 |
| 17 | 中标公示 | 中标候选人在招标人官网公示，公示期3个工作日。 |
| 18 | 监 督 |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接受投标人、公司纪检及相关部门监督。 |
| 19 | 其它 | 中标人须自觉接受招标人公司现行管理制度。 |

**第三章 合同文本**

##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xx项目环保验收

## 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XX项目环保验收服务

工程地点：湖南城陵矶新港区

建设单位：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2022年 月 日经我司依法招标，确定乙方为港投集团公司XX项目环保验收服务单位，现依照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XX项目环保验收服务；

2.咨询服务内容：对XX项目进行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相关工作。

**二、服务依据**

1.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2.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

 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

**三、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合同金额：合同包干价格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不再进行结算评审；

2.付款方式：环保验收通过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

3.乙方应开具相应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非司法部门的文书要求，工程款只能向以乙方为户名的银行账号拨付，不接受其他任何形式的委托付款。

**四、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职责

1、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涉及本项目环保验收所需的相关基础资料（具体按乙方资料清单提供），并对提供的基础资料准确性、合法性负责。

2、甲方应依照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支付方式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

3、甲方为乙方进入甲方现场开展现状调查等工作提供便利条件，确保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4、甲方应按要求做好环评过程中的公众参与调查等相关工作。

（二）乙方的职责

1、提供环保验收的成果文件、资料并依法取得环保部门批复。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启动环评验收服务，并在30日内完成环评验收相关服务；

2、乙方在与第三方的交往中应始终维护和支持甲方的合法利益，所有按合同要求完成的咨询服务工作都应由甲方认可并对咨询服务的工作量、正确和完整性负责，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提供环评验收资料。

**五、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咨询服务成果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和其它权利（专利权、著作权）归甲方所有。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咨询服务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1、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不可抗力因素致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  |  |
| --- | --- |
| 甲方：（公章） | 乙方：（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
|  | 开户银行：账号： |

5.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  |
| --- |
| **附件1：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投标报价清单**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控制价（元）**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1** |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 | **22287** |  |  |
| **2** | **凌泊湖四期公租房** | **22409** |  |  |
| **3** | **凌泊湖棚户区改造五期** | **26975** |  |  |
| **4** | **攀达产业园专用110kV变电站工程** | **48550** |  |  |
| **5** | **华为高端制造基地110kV变电站项目** | **35335** |  |  |
|  | **总计** | **155556** |  |  |

**附件2：比选流程**

1. 投标人签到；
2. 评标小组成员（姓名）介绍项目基本情况及注意事项；
3. 投标人根据签到顺序依次递交代表人身份证明（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投标保证金银行转账回单、“信用中国”的查询报告（以上文件须加盖公章），由评标小组成员（姓名）收集。
4. 评标小组全体成员当场对投标人提交资料进行检查，由评标小组成员（姓名）当场宣布有效投标人名单。
5. 各有效投标人根据签到顺序依次递交报价文件，由评标小组成员（姓名）收集，评标小组成员（姓名）当场宣读报价，评标小组成员（姓名）记录，经公司纪检人员（姓名）确认后，有效投标人对报价结果签字确认；
6. 各有效投标人对其他投标人报价如有疑异，现场核验，由评标小组作出评定；
7. 投标结果经各方确认无误后，评标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8. 评标小组组长宣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开标结束，各投标人离场。

注：评标小组组长及成员名单开标前一天由公司招标领导小组审核确定，评标小组各成员须于开标前15分钟到达开标室，由组长根据上述比选流程分配各成员工作任务。

附件3：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

**投标人签到表**

地点： 2022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单 位 | 联系电话 | 是否有效投标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

**评标小组签到表**

地点： 2022年 月 日

|  |  |  |
| --- | --- | --- |
| 姓 名 | 部 门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4

**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

# 报价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单位 | 投标总价/元 | 投标人签名 | 联系电话 | 排序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
| 评标小组人员签名： |  |  | 监督部门签字： |  |

附件5：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HNGTJT2022-004

项目名称：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

**XXX公司：**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于2022年 月 日，在 开标，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范围：**

梅溪片区保障性住房、凌泊湖四期公租房、凌泊湖棚户区改造五期、攀达产业园专用110kV变电站工程、华为高端制造基地110kV变电站项目等五个项目环保验收服务工作，详见清单。

**中标价：**（大写）： ；

　　　　（小写）： 元。

**工期：**30天（日历天）。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确保通过环保验收；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原件后3天内，与我司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特此通知。

 **招标人：湖南临港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日**